

证券代码：600100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5-038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陆致成先生系 1948 年 8 月生人，因年龄原因退休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董事赵伟国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经公司控股股东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推荐，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核并提交，董事会同意提名龙大伟先生、雷霖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陆致成先生是公司的创始人和缔造者，在任期间矢志创业、勇于探索、睿智进取、兢兢业业、恪尽职守，为公司的发展与壮大做出了杰出的贡献。董事会对陆致成先生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和卓有成效的工作予以充分的肯定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董事会对赵伟国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努力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9 月 1 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龙大伟先生，1963 年 9 月生，研究员，工商管理硕士，毕业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曾任清华大学校团委副书记、清华大学企业集团副总裁、1997 年至 2003 年期间任公司董事、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等。现任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雷霖先生，1974年4月生，工学博士，毕业于清华大学自动化系。曾任清华科技园技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启迪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清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裁。